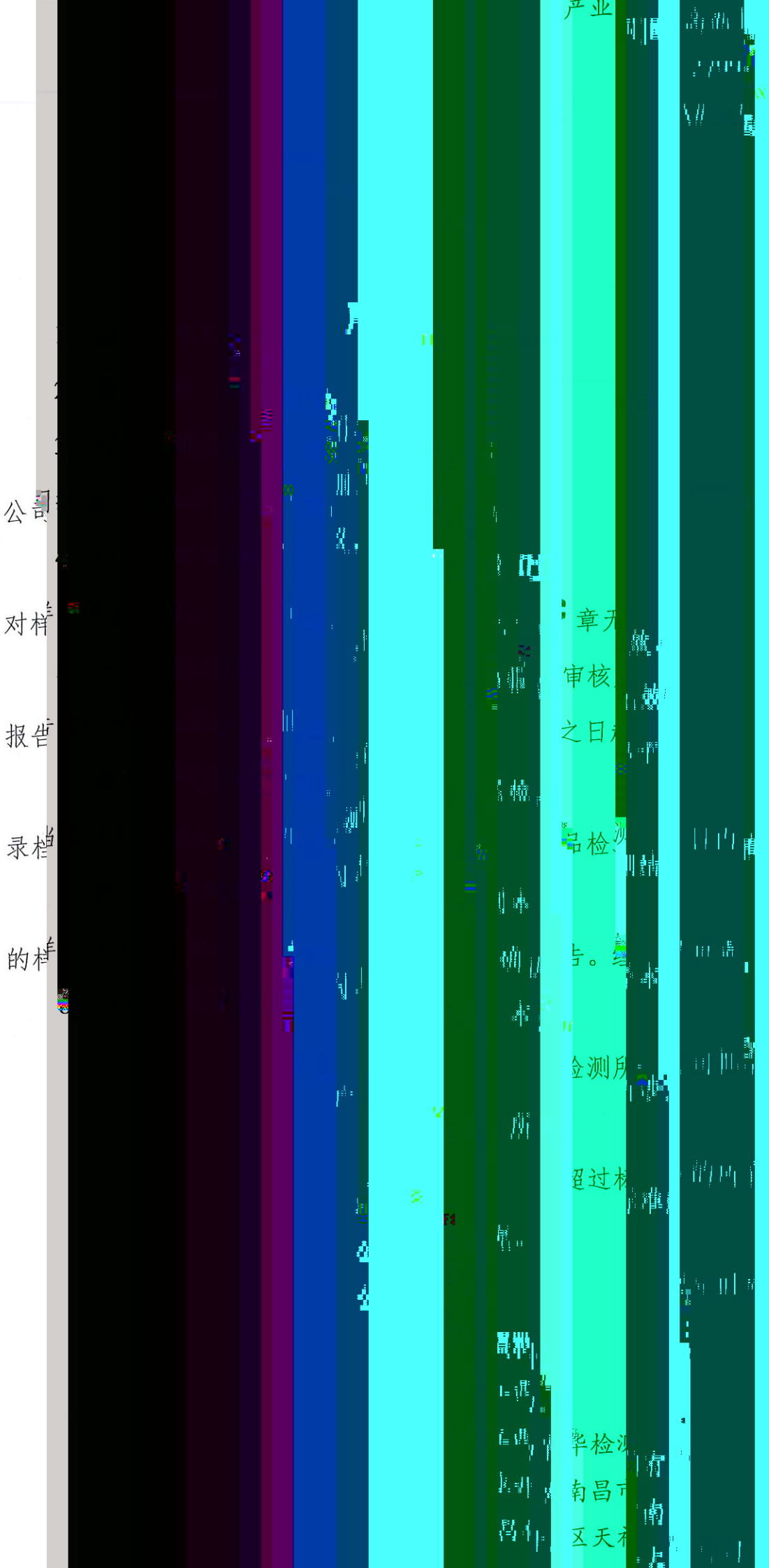


检测报告



一、

了“番

测工

关

析

二、

检测类别	
有组织废气	

三、

3.1 参

检测类别	
有组织废气	温
	湿
	流
	污位
	污位
	污位
	空色

3.2 C

仪器		君华（监）字 202		
CEMS				
颗粒物				
二氧化硫				
氮氧化物				
一氧				
氯化				
氧量分				
烟气				
烟气				
烟气				

测量范围	生产
/	
0~60mg/m³	
0~200mg/m³	
0~500mg/m³	
0~200mg/m³	西克麦哈克
0~100mg/m³	仪器有限
0~25%	
0~40m/s	
0~300°C	
/	

四

表 2

五. 质量保证及控制措施

1.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，按照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、《固定污染源烟气（SO_2、NOx、颗粒物）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等技术规范执行；

2. 参与本次监测的人员均经过考核合格；

3. 本次监测工作涉及的监测仪器均在检定有效期内，监测过程中运行正常；

4.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，按照监测的准确性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要求，按照监测仪器的使用说明书；

6. 检测数据和报告均实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六、检测结果

6.1 CEMS 在线比对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时段	参比方法检测结果				CEMS 检测结果			
		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颗粒物	烟气流速	烟气温度	烟气湿度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时段	参比方法检测结果					CEMS 检测结果				
			烟气流速	氮氧化物	含氧量	氟化物	氟化氢	烟气流速	氮氧化物	含氧量	氟化物	
		16:07~16:12	/	39	187	9.0	ND（3）	/	41.254	189.917	9.14	0.020
		16:40~16:45	/	34	189	7.6	ND（3）	/	36.812	191.546	7.56	0.030
		17:49~17:54	/	70	225	7.6	ND（3）	/	72.456	222.890	7.51	0.060
		17:56~18:01	/	100	228	7.5	ND（3）	/	97.184	226.178	7.27	0.090
		18:32~18:37	/	121	276	6.5	ND（3）	/	118.952	278.076	6.29	0.100
		18:37~18:42	/	58	224	8.5	ND（3）	/	61.932	228.076	8.29	0.040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参比方法	CEMS	比对监测结果	标准限值	评价

附图 现场

